

安徽渝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环保型降解食品包装容器生产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8月10日，安徽渝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在宁国市组织召开环保型降解食品包装容器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自主验收会。会议按相关要求由安徽渝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宁国市浚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监测单位）和3位专家组成员组成验收工作组。

会前，验收组成员在对安徽渝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已阶段性建成的环保型降解食品包装容器生产项目（年产2.4亿个食品包装盒生产及配套设施）进行现场核查，听取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自查情况和编制、监测单位关于验收监测结果、现场检查情况的介绍后，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专家技术评审意见：

一、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经现场核查和审阅相关材料，项目本期需要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或措施已建成投入运行或使用，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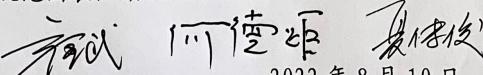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要求，监测过程质量控制较完备，监测结果总体可信。《验收监测报告表》经修改、完善后可作为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依据。

三、建议进一步完善以下工作：

(一) 核实项目建设内容、产品方案、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核实配套环保设施（或措施）和项目产能的匹配性；核实生产工艺流程、产污节点和主要生产设备清单；核实项目总投资和环保投资占比，细化项目变动（产品种类、排气筒高度等）情况说明。

(二) 核实挤出、吸塑、破碎废气收集、除尘净化效果，附废气净化设施运行工艺路线和风机风量等参数说明，风机风量须与废气收集、净化处理要求相匹配；核实厂区雨污分流、冷却循环方式、污水纳管和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落实情况，明确印刷工序有无洗辊水及去向；核实污染物排放总量的符合性；核实固废种类及产生量，建立去向台账，附有效的危险废物处置协议，固废应适时清运，明确活性炭更换周期，补充固废代码；定期对车间内外地面、雨污管网进行环境清理，持续改善环境。

(三) 完善相关场所环保标志标识，在总平面布置图中标注化粪池、循环水冷却系统、废气收集管线、除尘净化设施、排气筒、固废暂存场所；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登记表；规范图表，勘误文字。

专家组： 
2022年8月10日

安徽渝通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环保型降解食品包装容器生产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会议签到表

2022 年 8 月 10 日